

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院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班 選修 畢業學分認定表 102 學年度入學適用

第 1 頁 / 共 1 頁

列印日期：1104年6月17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 學分	一 上	一 下	二 上	二 下	備註
轉譯生命科學(Translational life science)	選	2.0	2.0				核心能力課程
臨床與基礎醫學整合課程(Integrated course in clinical & basic medicine)	選	2.0	2.0				1. 核心能力課程 2. 自暑假開始授課
實證轉譯醫學(Translational medicine in practice)	選	2.0	2.0				專精領域課程
現代生物醫學講座(一)(Special lecture of biomedical science(I))	選	1.0	1.0				核心能力課程
轉譯醫學期刊論文解析(Translational medicine paper discussion)	選	2.0		2.0			核心能力課程
臨床研究設計與統計分析(Clinical study design & statistical analysis)	選	2.0		2.0			核心能力課程
臨床流行病學(Clinical epidemiology)	選	2.0		2.0			核心能力課程
系統生物學(Systems biology)	選	2.0		2.0			核心能力課程
分子診斷學(Molecular diagnostics)	選	2.0		2.0			專精領域課程
進階婦癌科學(Advanced gynecologic oncology)	選	2.0		2.0			專精領域課程
研究計劃暨論文撰寫實務(Proposal & paper writing practice)	選	1.0		1.0			核心能力課程
分子流行病學(Molecular epidemiology)	選	2.0		2.0			核心能力課程
貴重儀器原理與實習(Principle & practice of biomedical instruments)	選	2.0		2.0			1. 專精領域課程 2. 寒假授課
藥理學之導向性生理學(Pharmacology: applied physiology)	選	2.0		2.0			1. 專精領域課程 2. 全英語授課
藥理學之藥物與治療(Pharmacology: drug action & therapy)	選	2.0		2.0			1. 專精領域課程 2. 全英語授課
高等神經科學(Advanced neural science)	選	3.0		3.0			1. 專精領域課程 2. 全英語授課
離子通道及相關疾病(Ion channels & disease)	選	2.0		2.0			1. 專精領域課程 2. 全英語授課
心血管藥理學(Cardiovascular pharmacology)	選	2.0		2.0			專精領域課程
現代生物醫學講座(二)(Special lecture of biomedical science(II))	選	1.0		1.0			核心能力課程
神經電生理期刊討論(三)(Discussion in Neuroelectrophysiology (III))	選	1.0			1.0		專精領域課程
神經膠質細胞專題(三)(Seminars in Neuroglia(III))	選	1.0			1.0		專精領域課程
臨床與基礎研究實習(三)(Clinical & basic research practice (III))	選	1.0			1.0		專精領域課程
實驗動物學(Laboratory animal sciences)	選	2.0			2.0		專精領域課程
生物資訊學(Bioinformatics)	選	2.0			2.0		核心能力課程
神經電生理期刊討論(四)(Discussion in Neuroelectrophysiology (IV))	選	1.0				1.0	專精領域課程
神經膠質細胞專題(四)(Seminars in Neuroglia(IV))	選	1.0				1.0	專精領域課程
合計 選修總學分		45.0	7.0	29.0	7.0	2.0	

校內注意事項

- 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班注意事項

- \*注意事項：
- 一、教育目標：臨醫所以從事前瞻性的臨床醫學或轉譯醫學研究，探索並解決臨床問題，發展先進之診斷與治療，進而早期偵測並預防疾病之發生，促進醫學之進步，增進人類之健康。培育知能兼備，理論與實務相結合之「醫師科學家」，進行前瞻性學術研究、臨床試驗、提升生命科學專業水準為宗旨。
  - 二、102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所修業2-7年，最低畢業學分為30學分，含必修6學分，選修14學分（核心能力選修課程至少6學分），博士論文學分10學分；其餘選修課程可依學生興趣及研究方向修習本所、他所或他校之課程。
  - 三、經論文或課程指導教授同意，所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，學生可減免核心能力課程之學分數。
  - 四、應於博士班修業第三學年上學期（申請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前）修畢本所全部必修科目，並取得課程學分20學分（含）以上（需及格）。
  - 五、課程開課學期為授課教師建議修課時間，學生可依個人規畫，適當分配每學期修習之課程。
  - 六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  - 七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